

**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
補助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系列活動申請表**

申請學期	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				
申請單位			申請人/承辦人		
電子郵件			校內分機/手機		
活動名稱					
辦理對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預計人數		
辦理時間			辦理地點		
預期目標					
進行方式					
活動內容 規劃摘要					
補助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講、座談會：申請補助講座鐘點費(最高上限4,000元整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展覽、研習(討)會：申請補助講座鐘點費、材料及用品費、印刷裝訂費、郵資費(最高上限5,000元整)。				
承辦人			系主任 (中心申請免核)	院長/ 中心主任	

教學發展中心會辦：

審查結果：

同意補助

不同意補助 理由_____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